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甘肃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的甘肃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路政执法“示范路段”创建工作总结提升现场展示会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示范路段”现场展示会服务 1 项，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国广通途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266.65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名称（盖章）：甘肃国广通途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田利

磋商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